词汇释义

用语	解释
应用学习 (前称职业导向教育)	应用学习(前称职业导向教育)是高中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应用学习以宽广的专业和职业领域作为学习平台，帮助学生发展其基础技能、思考能力、人际关系、价值观及态度和与职业相关的能力，为未来进修、工作及终身学习做好准备。应用学习课程与 24 个高中科目互相补足，使高中课程更多样化。
评核目标	公开评核所评核的课程学习成果。
两文三语	「两文」指中文、英文书面语，「三语」指粤语、普通话和英语口语。香港的语文教育政策，是以「两文三语」为目标，期望学生兼擅中英语文，能书写通顺的中文、英文，操流利的粤语、普通话和英语。
共同建构	学与教的「共同建构」取向与「直接传授」及「建构」取向不同，强调课堂内的教师和学生是一个学习社群，各成员共同参与，从而创造知识，并建立判断知识的准则。
核心科目	建议所有高中学生都修读的科目，包括：中国语文、英国语文、数学及通识教育科。
课程及评估指引	由课程发展议会与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联合制订。内容包括课程宗旨、课程架构、课程规画，学与教的建议及评估方式等。
课程衔接	课程衔接是指不同学习/教育阶段课程(包括个别科目)的衔接，如幼儿园、小一(幼儿园与小学)，小六及初中一(小学与中学)，初中三与高中四(初中与高中)。本港学校课程架构以八个学习领域(不是个别科目)、九种共通能力，以及价值观和态度来建构连贯各学习阶段的课程，并以五种基要的学习经历来贯彻全人发展的教育目标。因此，学生在踏进高中学习阶段时，他们应已具备各科所需的知识和能力基础。教师在设计有关学与教的内容和策略时，亦应考虑学生在先前学习阶段的已有知识和学习经历，帮助他们适应新的学习。

用语	解释
选修科目	为配合学生不同的兴趣、能力和志向，在不同学习领域内设立了二十个科目，供高中学生选择。
共通能力	共通能力主要是帮助学生学会掌握知识、建构知识和应用所学知识解决新问题。通过不同科目或学习领域的学与教，可以培养学生的共通能力。这些能力还可以迁移到其它学习情况中使用。香港学校课程订出九种共通能力，包括：协作能力、沟通能力、创造力、批判性思考能力、运用信息科技能力、运算能力、解决问题能力、自我管理能力和研习能力。
香港中学文凭	学生完成三年高中课程，参加公开评核后获颁授的证书。
校内评估	是校内恒常进行对学生学习表现的评估活动。校内评估是校内学与教的一部分，以促进学生学习为主要目的。教师可根据评估所得的资料，了解学生在学习过程中的表现，给予学生适当的回馈，同时按所需修订教学目标和调整教学策略。
学习领域	学习领域是组织学校课程的一种方法。把主要知识领域中基本和相关的概念联系在一起，目的是为学生提供一个全面、均衡、连贯及涵盖各种重要学习经历的课程。本港学校课程划分为八个学习领域，即中国语文教育，英国语文教育，数学教育，个人、社会及人文教育，科学教育，科技教育，艺术教育和体育。
知识建构	这是指学习者在学习过程当中，并非单纯获取知识，更能主动地连结到自己原有的知识和经验，从而建立及形成自己的知识体系。
学习社群	学习社群是指一群有共同价值观与目标的成员紧密合作，积极参与、协作及反思，从而孳生蕃衍新知识，并创建学习的新方法。在学校的情境，学习社群除了学生与教师之外，往往更涉及学生家长及其它社群。

用语	解释
学习差异	是指学生在学习过程中自然存在的学习差距。照顾学生学习差异，并不是强要拉近学生之间的差距，而是要充分利用学生的不同禀赋，并视之为促进有效学与教的宝贵资源。在教学上应珍视每个学生的独特才具，因材施教，帮助他们了解自己的性向和才能，为他们创设空间，发挥潜能，获取成就。
学习成果	是指预期学生完成课程或某学习阶段后的学习表现，是根据课程的学习目标及学习重点而拟定，可作为评估学习成效的依据，并反映学生在课程学习后应能达到的学习表现，以促进他们的学习。
学习目标与学习重点	• 学习目标涵盖课程要求学生学习的重要范围，包括知识、能力和价值观等，并订定出课程学习的方向，以作为学校规画课程的依据。 • 学习重点是根据学习目标发展出来的重点内容，作为学校设计课程和教学的参考。学习重点具体地说明学生在不同学习阶段、不同学习范畴所需学习的知识、需掌握的能力，以及需培养的兴趣、态度和习惯等。
等级描述	是指在公开评核中某一个等级的典型学生能力的描述。
其它学习经历	为促进学生的全人发展，「其它学习经历」是在高中课程下三个组成部分的其中一环，以补足考试科目和应用学习(前称职业导向教育)，当中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艺术发展、体育发展、社会服务以及与工作有关的经验。
公开评核	与香港中学文凭相关的评核和考试制度。
校本评核调整机制	考评局用以调整学校提交校本评核分数的机制，以消弭教师给分时可能存在的差异，在调整过程中，教师所评学生的次第维持不变。
校本评核	校本评核是指在日常学与教中，由学校任课教师来评核学生的表现。评核的分数将计算入学生的公开评核成绩。

用语	解释
校本课程	我们鼓励学校和教师采用中央课程，以发展本身的校本课程，从而帮助学生达到教育的目标和宗旨。措施可包括调整学习目标，以不同方式组织教学内容、提供科目的选择、采用不同的学习、教学与评估策略。故此，校本课程其实是课程发展议会所提供的指引和学校与教师的专业自主之间，两者取得平衡的成果。
水平参照成绩汇报	水平参照是汇报考生公开评核成绩的方法，意即参照一套水平标准汇报考生在每一个学科的表现。
学生学习概览	除了香港中学文凭试和应用学习的成绩纪录外，「学生学习概览」是一份补充数据，记录学生在高中阶段三年内参与各种学习活动的经历、体验和成就，以作为全人发展的左证。
价值观和态度	价值观是构筑态度和信念的基础，而态度和信念则会影响人的行为及生活方式；价值观则是学生应发展的素质，是行为和判断的准则，例如：人权与责任、承担精神、诚信及国民身分认同。与价值观息息相关的态度会影响学习动机和认知能力。由于二者在学生的学习过程上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因此，价值观和态度的培养成为学校课程的主要元素。